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14日至2025年03月13日止。

第 8036011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14日

商 标

新辅白

申 请 人 安徽省新鸿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魏岗镇孟德路186号

代理机构 绿智（北京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1类：饲料；宠物食品；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；植物；树木；新鲜水果；新鲜蔬菜；活动物；谷（谷类）；植物种子